

名家讲解

郑板桥诗文

王锡荣 / 著

本书为王锡荣先生三十多年研究郑板桥的力作之一。王锡荣，原吉林大学文学院教授、古典文学研究专家、郑板桥研究名家。该书主要分为两部分，一是郑板桥集，一是郑板桥集外诗文。全书注释详尽，讲解言简意赅，是目前收集郑板桥诗文最全的版本之一。

AUTHORITATIVE INTERPRETATION ON THE POETRY AND PROSE OF ZHENG BANQIAO

长春出版社

王锡荣 / 著

名家讲解

AUTHORITATIVE INTERPRETATION ON THE POETRY AND PROSE OF ZHENG BANQIAO

郑板桥诗文

長 春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名家讲解郑板桥诗文/王锡荣著. —长春: 长春出版社, 2009. 5
ISBN 978 - 7 - 5445 - 0868 - 1

I. 名... II. 王... III. ①郑板桥 (1693 ~ 1765) - 古典诗歌 - 文学研究
②郑板桥 (1693 ~ 1765) - 古典散文 - 文学研究 IV. I206.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45705 号

名家讲解郑板桥诗文

著 者: 王锡荣
责任编辑: 张中良
封面设计: 王国擎
版式设计: 白 晶

出版发行: 长春出版社

总编室电话: 0431 - 88563443

发行部电话: 0431 - 88561180

读者服务部电话: 0431 - 88561177

地 址: 吉林省长春市建设街 1377 号

邮 编: 130061

网 址: www.cccbs.net

制 版: 吉林省久慧文化有限公司

印 刷: 长春市新世纪印业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32 开本

字 数: 515 千字

印 张: 19.875

版 次: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5000 册

定 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厂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431 - 84667159

序 言

清朝统治者继血腥镇压明末农民起义之后，又以铁腕平息了“三藩之乱”^①，接着，迎来了康、雍、乾三朝“鼎盛时期”。这时，社会生产已得到恢复；在清统治者入主中原的战火中，遭到毁灭性摧残的资本主义萌芽经济，也一定程度地得到复苏。广大劳动人民虽然总算安居下来，但所承受的剥削、压迫并没有减轻，生活仍然十分贫困。清统治者为了维护它在全中国的长远统治，继续实行着暴力政策，在消灭拿刀的反叛者之后，又来对付拿笔的反叛者，接连制造了一起又一起骇人听闻的“文字狱”。一方面，企图用刀剑来芟除爱国者的民族意识；另一方面，对广大知识分子则诱之以“官、禄、德”，用提倡程朱理学、开科取士等等办法，实行愚弄、拉拢和收买。我国杰出的兰竹石画家、著名诗人郑板桥，就生活、活动于这一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十分错综复杂的历史时期。

—

郑板桥(1693~1765)，名燮，字克柔，号板桥。康熙卅二年出生在江南扬州府(今江苏扬州)兴化(又名昭阳、阳山、楚阳)东门外一个知识分子家庭里。父亲郑之本(号立庵)是一位私塾先生。在板桥出生后，家道已经衰落。板桥幼年随父就学，《板桥自叙》云：“父立庵先生，以文章品行爲士先，教授生徒数百辈，皆成就。板桥幼随其父学，无他

^① 指平西王吴三桂、平南王尚可喜、靖南王耿精忠所发动的叛乱。

师也。”十六岁以前，有一段在真州（今仪征）毛家桥读书的经历。大约在十六岁，随邑人陆震（字种国）学作词^①。陆是兴邑有名的词家，人品、学识出人头地。板桥后来诗词和品学的成就，受陆影响甚大。约廿五六岁，因娶妻有了子女，再加父亲年迈，不得不从此担负起一家生计，遂设塾于真州之江村（又称西村）。三四年的教馆生涯，使诗人对江村其地和那里的民众，以及教读之外的生活产生了特殊的感情。诗人深爱这里的山光水色，和这里的文士、老农、酒家、道士等结下了深厚的情谊，离去后常常想念这里，甚至有在此度过晚年的设想。板桥这时生活十分拮据，弄到几乎难以糊口的地步。关于这段生活的窘况，卅岁作的《七歌》里有真实、动人的记录。以上可说是板桥生平的第一阶段。

板桥真正步入社会，是从卅岁前后来到了扬州卖画开始。扬州地处东南漕运中心，又是中部各省食盐集散基地，商业十分发达。官僚豪绅、富商巨贾建造了庞大秀丽的住宅和园林。他们除追求奢侈的物质享受，又来附庸风雅，书画艺术也就成了他们厅堂书斋的装饰品。这就给一些穷文人提供了“以画代耕”的可能。板桥正是在此种情况下，为了卖画谋生才踏进扬州城。在这“千家养女先教曲，十里栽花算种田”的繁华之地，除卖画外，诗人尽情领略她的旖旎风光，简直是陶醉在她的怀抱里。后来当他回忆起这段生活时，总是满怀着十分眷恋的心情：“十年梦破江都，奈梦里繁华费扫除。更红楼夜宴，千条绛蜡；彩船春泛，四座名姝。醉后高歌，狂来痛哭，我辈多情有是夫。”^②隋堤、廿四桥、雷塘、竹西亭、平山堂都留有他的足迹，甚至久已荒芜的隋苑、迷楼、玉勾斜……他也要亲临凭吊一番，唱一曲动人的挽歌。从这时起直到他五十岁做山东范县知县，扬州是板桥经常往来寄住的地

① 按《词钞·自序》：“爰作词四十年，屡改屡蹶者，不可胜数。”《自序》作于板桥五十六岁前后，上推四十年适为十六岁。

② 《沁园春·西湖夜月有怀扬州旧游》。

方，成了他的第二故乡。

这一时期板桥除来往于扬州卖画，还时时到外地去游览。板桥一生常涉足于古松荒寺、平沙远水、峭壁墟墓之间，游览是他一大癖好。《满庭芳·村居》曾概述他的行踪：“老夫三十载，燕南赵北，涨海蛮天。”可见足迹之广。《落拓》诗云：“乞食山僧庙，缝衣歌妓家。年年江上客，只是为看花。”可见游历之勤。他平生第一次远游是江西庐山之行，在那里他结识了僧人无方和尚，无方后来至京师（今北京）瓮山寺住锡，二人建立了亲密的友谊关系。大概这次从江西继续西行，他还远到洞庭湖一带。在《题画》诗里有一首《为黄陵庙女道士画竹》之作，据《括地志》载：“黄陵庙在岳州湘阴北五十七里，舜二妃之神。”又据《湘阴县图志》（光绪六年刊本）：“古迹有二妃陵、黄陵庙。”题画诗内容与此完全相符。此外，他的《词钞》里还有一组《浪淘沙·和洪觉范潇湘八景》之作。这都证明他极有可能到那里游览过。雍正三年，板桥三十三岁，首次来到京师^①。据与板桥同时的郑方坤《国朝诗人小传·郑燮传》载：“郑燮…壮岁客燕市，喜与禅宗尊宿及期门、羽林诸子弟游。日放言高谈，臧否人物，无所忌讳，坐是得狂名。”板桥此次来京除谋生之外，可能也是为了打开仕途之路做些准备。但一个耿直的穷秀才，在“尽把黄金通显要，惟余白眼到清贫”^②的混浊世界里，又能得到什么理想的结果呢？最后只得落拓南归，仍往来于兴化、扬州之间，边读书边理卖画生涯，一直到壬子南京乡试。以上是板桥生平的第二阶段。

雍正十年（壬子）秋，板桥到南京参加乡试。南京是清时江南科举人之地，称南闱（北京称北闱）。板桥除考试之外，就是游览南京名

① 据上海陆平恕先生收藏板桥手书小楷欧阳修《秋声赋》幅，此幅为乙未（康熙五十四年）秋书于北京瓮山之漱云轩，时板桥二十三岁。则板桥第一次进京当在此时。

② 《诗钞·扬州》。

胜古迹。后来写成《念奴娇·金陵怀古十二首》、《满江红·金陵怀古》等诗词,通过对各种历史人物和事件的评论,吊古伤今,表达了爱憎分明的强烈感情。考中举人后,作《得南闾捷音》诗。就在此次考试之后,板桥有杭州之行。杭州西湖以风景优美闻名于世,诗人久已神往。此次游杭,他住在北山的韬光庵里,有《雍正十年杭州韬光庵中寄舍弟墨》书和《韬光》诗。除游湖之外,诗人还到钱塘观潮,写下了《观潮行》、《弄潮曲》等优秀诗篇。此行,又顺路登玩了天目山。数十日之游,给诗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廿年后板桥辞官南归,再至杭城,可见廿年前的余兴未尽。

翌年,板桥第二次客海陵。海陵即今之泰州市,清时即名泰州,在扬州东百里弱,旧称吴陵,是一座风景很幽美的著名古城。板桥至海陵有两次,第一次是康熙末或雍正初,第二次就是雍正十一年这一次。前次有《贺新郎·有赠》词,后次有《别梅鉴上人》等诗。板桥在海陵访知刘烈妇殉夫之事,作《海陵刘烈妇歌》。雍正十三年夏,为了迎接明年的会试,板桥客居焦山读书。焦山清时属丹徒(镇江府治所在),雄踞江中,环境幽雅,风景秀美,非常适于读书。在读书期间,他曾抽闲到当年设塾的江村去了一趟,有《仪真县江村茶社寄舍弟墨》书和《再到西村》诗等作。今天焦山还保有板桥读书处,已成了供游人观赏的名胜古迹。

1736年,乾隆元年(丙辰),是板桥一生非常值得纪念的一年。这年他来到京师参加会试(这是他第二次入都),考中了二甲第八十八名进士。板桥对自己能考中进士十分得意,特作《秋葵石笋图》,并题诗以自贺。这次在京大约逗留一年多的时间,乾隆二年才返回扬州。在此期间,他曾上诗当道求官(有《呈长者》、《读昌黎上宰相书因呈执政》),并有暇与无方、仁公、起林等僧人,以及部郎图牧山、国子学正侯嘉璠、中书舍人方超然、诗人胡天游、道士娄近垣等过从,大都有诗投赠或记其事。板桥求官并没有取得任何积极效果,终于怀着“惭予引

对又空还”^①的遗憾心情重返故乡。回南后,在兴化接待了高邮知州傅椿的来访,又上诗安徽布政使晏斯盛(有《上江南大方伯晏老夫子七律四首》,晏驻南京故称江南大方伯)。晏是丙辰会试同考官,于板桥有座师之分,板桥在诗中有希望他引荐之意。乾隆元年,卢见曾为淮南盐运使,四年被滴去职,板桥作《送都转运卢公》七律四首赠之。卢,字抱孙,号雅雨山人,山东德州人。工诗文,性度高阔,不拘小节。喜接纳文士,以文会友。两淮盐运使驻节扬州,正是文人会萃之邦。板桥与之诗酒交往,宾主甚相得。卢于乾隆十八年再次出任两淮盐运使之职,丁丑修禊虹桥,板桥有和卢诗八首记其事(详后)。以上是板桥生平第三阶段。

乾隆六年九月板桥第三次入都。七年春,选授山东范县知县。此次出任可能得到康熙皇子慎郡王允禧荐举之力。允禧颇喜文艺,对板桥十分倾慕,曾派专人折简相招,至王府待以上宾之礼^②。板桥赴范前他有《送板桥郑燮为范县令》诗,后又为板桥第一本《诗钞》题词。板桥出仕的主要目的,是想效法前贤的“立功天地,字养生民”^③。据史料记载,他在做范、潍知县时是有些惠政的。居官十分谨慎,很怕不了解民情,办错了事,对不起老百姓:“县门一尺情犹隔,况是君门隔紫宸。”^④所以他在范县时经常深入农村,探问农桑之事,了解下情。在范县还接待一些远方来访的客人,如他的祖辈扬州福国和尚、云南秀才陈坤、杭州余省三等人,都曾至范来访,他都有诗赠行。板桥在范做了四年知县,于乾隆十一年调潍县。翌年他就遇上了潍县大饥,饥民死者累道,生者逃荒觅食,诗人采取了一系列救灾措施,并作《逃荒行》、《还家行》志其事。十三年初,清廷派大学士、河督高斌至山东查

① 《诗钞·送都转运卢公》

② 见《板桥自序》。

③ 《潍县署中与舍弟第五书》

④ 《诗钞·范县》

赈^①，板桥有《和高相公给赈山东，道中喜雨，并五日自寿之作》。在潍期间他还与山东学政于敏中，山东丁卯乡试主考德保、山东道御史沈廷芳等人作诗唱和，都收在《郑板桥集·诗钞》里。板桥在潍做了七年知县，于乾隆十七年冬底去职，从此结束了长达十一年的仕宦生涯。关于板桥去职的原因，说法甚歧。有的说他“以疾归”（《扬州府志》、《国朝诗人小传》），有的说他“乞休归”（《兴化县志》），有的说他“以请赈忤大吏，乞疾归”（《清史列传》、《清代学者像传》）。大约以后者为全面、可信。以上是板桥生平的第四阶段。

乾隆十八年初，板桥回到了久别的家乡兴化，直到三十年十二月死去，历时十三年。其间多数时日卖画扬州，有时遨游山水，并与诸友诗酒唱和。此时，他的足迹以扬州为中心，远涉杭、湖二州，近到真州、丹徒、江宁等左右江县，还曾东访如皋汪氏之文园、范氏之古澹园，北至高邮等地。其中大半是属旧地重游。这时期是板桥绘画创作的旺盛期与成熟期，与汪士慎、黄慎、金农、高翔、李鱓、李方膺、罗聘诸人游，形成著名的扬州画派，后人称之为“扬州八怪”。这时板桥已经有了很大名声，远非廿年前可比。他的朋友在他罢官归来时送他一副对联：“三绝诗书画，一官归去来。”可见他的声望已很高。据他自己说：“又以余闲作为兰竹，王公大人、卿士大夫、骚人词伯、山中老僧、黄冠炼客，得其一片纸、只字书，皆珍惜藏度。”甚至名声传至国外，使外国宰相来亲自登门求书^②。

乾隆廿一年二月三日，板桥与程绵庄、黄瘦瓢等九人会于扬州之竹西亭，诗酒酬唱，板桥当场献技，堪称一时盛举。但常被后人夸赞的，还是廿三年（丁丑）扬州虹桥修禊。虹桥又名红桥，在扬州北门外保障湖中。王渔洋《游记》云：“出镇淮门，循小秦淮折而北，陂岸起伏，竹木蓊郁……拏小艇循河西北行，林下尽处，有桥宛然，如垂虹下饮于

① 见《清史稿·高宗本纪》、《高斌传》。

② 见《板桥自叙》。

润,又如丽人情妆照明镜中,所谓红桥也。”^①修禊是于每年三月三日人们集会水边嬉戏,谓能祓除不祥。虹桥临波跨水,风景秀美,正是修禊佳地。这次修禊的发起者与主持者,是现任两淮盐运使卢见曾。卢于乾隆四年罢官,十八年再任,他的意思无非借此大会东南文士,诗酒唱和,以振文运、壮声威。实际上他的这个目的也真的达到了。他作七言律诗四首,分别用尤、仙、东、庚韵,据记载一时和者七千余人,编次得三百余卷,实为扬州诗坛上一次宏举。板桥有《和雅雨山人红桥修禊》、《再和卢雅雨四首》七律八首。

板桥晚年常寓扬州,有时归兴化故里作短暂逗留。乾隆三十年乙酉,板桥七十三岁,本年底这位驰名中外的杰出画家兼诗人默默地离开了人间,就在他死前不久还在客中作画题字。诗人卒于兴化老家,当时葬在城东管阮庄。

二

郑板桥生活在康、雍、乾三朝封建思想统治十分强化的时期,他的家庭出身,从小所受教养,以及所接触的社会环境对他的影响,使他的思想和世界观呈现着比较复杂的矛盾状态。要之,他十六岁以前随父就读,经常受到父亲的教诲并亲炙风范,接受了正统儒家思想的熏陶。十六岁以后,跟同邑先辈陆种园先生学词。陆为人“负才气,傲睨狂放,不为齷齪小谨……淡于名利……家无担石储,顾数急友难。”^②板桥在做人气质上深受陆的影响,形成了狂放不羁的性格。此外,他长期接触两种不同社会环境,对他思想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一是农村贫苦农民的世界,养成他同情农民、重视农民,以及一定程度的农民意识;另是扬州新兴市民的世界,市民人与人之间平等的思想,要求个性自由发展,比较解放的婚姻爱情观念等,也都深深注入了板桥的血液

① 见李斗《扬州画舫录》。

② 见《兴化县志》(咸丰壬子刊本)。

之中。

总的看来,板桥思想具有儒家的基本色调。“读书志在圣贤,为官心存君国”,对他仍是不易动摇的信条。他崇拜尧舜,尊奉周孔,四人是他思想信仰中最高偶像,一生没有动摇过(详《潍县署中与舍弟第二书·书后又一纸》)。对儒家经典《四书》《五经》推崇尤其不遗余力:

刘向《说苑》《新序》……皆汉儒之矫矫者。虽有些零碎道理,譬之《六经》,犹苍蝇声耳,岂得为日月经天,江河行地哉!吾弟读书,《四书》之上有《六经》,《六经》之下有《左》《史》《庄》《骚》……只此数书,终身读不尽,终身受用不尽。——《焦山别峰庵雨中无事书寄舍弟墨》

我有大古器,世人苦不知。伏羲画八卦,文周孔《系辞》;《洛书》著《洪范》,夏禹传商箕;《东山》《七月》篇,斑驳何陆离。是皆上古物,三代即次之……用以养德行,寿考百岁期;用以治天下,百族归淳熙。大古不肯好,逐逐流俗为?——《古董》

至于为文之道,他极力主张儒家的“经世致用”说,以为最要紧的是能够“敷陈帝王之事业,歌咏百姓之勤苦,剖析圣贤之精义,揣摩英杰之风猷”(《潍县署中与舍弟第五书》),“以达天地万物之情,国家得失兴废之故”(《与江宾谷、江禹九书》)。他在潍县《第五书》中提出“立功天地,字养生民”的人生最高目标,号召以唐、宋著名儒生宰相房(玄龄)、杜(如晦)、姚(崇)、宋(璟)、韩(琦)、范(仲淹)、富(弼)、欧阳(修)等为榜样。而他无论做官前、做官时或做官后,立身行事的基本准则,大体还是以儒家的思想学说为主心骨。由此看来,板桥在一些自觉的基本方面,仍然没有越出封建士大夫的樊篱。

但这绝不是说,板桥就是一位纯正的儒家、标准的士大夫。不是的,而且可以毫不含糊地讲,板桥在某些重要方面已经自觉或不自觉地突破了儒家思想的束缚和局限。

首先,板桥具有浓厚的农民思想意识,观察社会人生往往站在以农民为中心的劳动人民立场。例如,他把农民地位提得很高,《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四书》有一段著名的议论:

我想天地间第一等人，只有农夫，而士为四民之末。农夫……皆苦其身，勤其力，耕种收获，以养天下之人。使天下无农夫，举世皆饿死矣。

织女，衣之源也；牵牛，食之本也：在天星为最贵。天顾重之，而人反不重乎？

在等级制度森严的封建社会，这简直就是“异端”思想。又如他深切同情农民的苦处：“可怜我东门人，取鱼捞虾，撑船结网；破屋中吃粃糠，啜麦粥，掣取荇叶蕴头蒋角煮之；旁贴荞麦锅饼，便是美食，幼儿女争吵。每一念及，真含泪欲落也。”（《范县署中寄舍弟墨》）所以他反复告诫舍弟，对贫苦农民“要体貌他，要怜悯他；有所借贷，要周全他；不能偿还，要宽让他。”（《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四书》）他经常有意识地为他们喊冤叫屈，替他们说话，维护他们的利益。在他的集子中，有许多反映民间疾苦之作，如《满江红·农家四时苦乐歌》以及《悍吏》《私刑恶》《姑恶》《孤儿行》《后孤儿行》《逃荒行》《还家行》等诗词，都是站在被剥削被压迫者的立场说话的。他喜其所喜，怒其所怒，哀其所哀，乐其所乐，真正做到了喜、怒、哀、乐与劳动人民共之的地步。最使读者感到惊异的，是板桥对待当时所谓“强盗”的态度。在这最能检验人的大是大非问题上，他公然采取了人民大众的正确立场。他虽然不赞成“强盗”们的行为，但并不敌视他们，而是一半劝谕一半同情：“二十条枪一口刀，杀人白昼共称豪。汝曹性命原拼得，父母妻儿惨泣号。”（逸诗《潍县竹枝词》）这是因为他真正了解农民境况，能够客观地解释农民做“强盗”的原因：“本因冻馁迫为非”（《私刑恶》），“放囚宣诏泪潺潺，拜谢君恩转戚颜。从此更无牢狱食，又为盗窃触机关”（《潍县竹枝词》）。所以对他们惨受酷刑，表示极大愤慨。以上诗词大都收在本集子里，读者自可细细咀嚼、玩味、体会，这里不再多说。板桥诗歌的成就，比起杜甫、白居易、陆游这些大诗人，当然远远不及。就是在他的同时代，也比不上屈大均、王士禛、陈维崧、袁枚等人的才华。但如就反映劳动者（尤其是农民）疾苦一点来说，我不知道有哪一

位诗人能够像他那样对被剥削者生活体察细致入微,像他那样与被剥削者思想感情融洽一致,像他那样使广大读者感到亲切痛快。有人说板桥的世界观是农民阶级的,虽然并不完全准确,但也并非毫无根据的瞎说。

其次,板桥思想具有某些市民意识的特点。他极富仁民爱物之心,《潍县署中与舍弟墨第二书》说:

夫天地生物,化育劬劳,一蚊一虫,皆本阴阳五行之气絪縕而生。上帝亦心心爱念。

表面看来,颇近宋张载的“民胞物与”思想,他自己也说:“莫漫锄荆棘,由他与竹高。《西铭》原有说,万物总同胞。”(逸诗《题画竹》)但是,这只不过是借用前人语言表现市民博爱思想的一种形式而已。因为同封信和《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四书》中所阐述的“家人儿女,总是天地间一般人,当一般爱惜,不可使吾儿凌虐他”;“新招佃地人,必须待之以礼,彼称我为主人,我称彼为客户,主客原是对待之义,我何贵而彼何贱乎”,这种不同阶级人格平等的思想并不为《西铭》所具有。又如潍县《第二书·书后又一纸》,反对“屈物之性”,主张“各适其天”,一则《题画》又说“各全其性”,这些近乎个性自由发展、反对封建束缚的言论,也颇符合市民心目中的“自由”观念。板桥被人视为“狂放不羁”,就说明他是身体力行着自己的主张。板桥在人与人的关系方面,放纵着自己的感情。如他很多情,他不但同情、爱恋过许多女子,而且也有过类似同性恋的感情^①,这点就颇似《红楼梦》中的贾宝玉。所有这些他都直言不讳(虽然有些说得比较隐晦)。总之,他不是封建道学先生,而是一个毫不掩饰自己七情六欲的人,一个具有新兴市民意识的人。

板桥由于长期对社会历史的观察与思考,逐步形成了自己的天道

^① 前者如《玉女摇仙佩·有所感》、《踏莎行·无题》、《柳梢青·有赠》、《虞美人·无题》等所披露,后者如《贺新郎·有赠》所披露。

观：

天道福善祸淫，彼善而富贵，尔淫而贫贱，理也，庸何伤？天道循环倚伏，彼祖宗贫贱，今当富贵，尔祖宗富贵，今当贫贱，理也，又何伤？——《雍正十年杭州韬光庵中寄舍弟墨》

夫彰善瘅恶者，人道也；善恶无所不容者，天道也。留得一分做不到处，便是一分蓄积，天道其信然矣。——《潍县署中与舍弟墨第二书·书后又一纸》

上面两段话包括以下几方面内容：一、天道福善祸淫；二、天道循环倚伏；三、天道善恶无所不容；四、天道喜有余而忌过尽。这样的天道思想，特别是前两方面，从字面上讲可以为当时各阶级所接受。但不同阶级对善与恶有不同理解，关键是看你站在什么立场。板桥同情广大劳动人民，观察事物经常以他们的利益为转移，所以他的天道观是他从事战斗的武器，是具有一定积极内容的。例如他经常用“天道赏善罚恶”思想，讽喻那些做坏事的官吏：“兢兢奉若穹苍意，莫待雷霆始认真。”（《君臣》）用“天道循环往复”思想，警告那些骄奢淫逸的贵族：“美天公何限乘除消息，不是一家悭定。任凭他铁铸铜铸，终成画饼。”（《瑞仙鹤·官宦家》）但是用“天道”思想解释社会现象，大半只是弱者的空想，而且往往容易被统治阶级所利用。例如“天道善恶无所不容”，就来源于佛教的大乘法，包含“对恶容忍”的消极思想，容易麻痹人们的斗志。而所谓“凡事留有余地”的天道思想，不过是“明哲保身”处世哲学的翻版而已。这些无论用在个人或用在社会，都含有很浓重的消极因素。

总结板桥的思想轨迹，可以看出，顽强战斗是他一生的主导面。一则题画诗很形象地概括了他的这种精神：“咬定青山不放松，立根原在破岩中；千磨万击还坚劲，任尔东西南北风。”（《竹石》）但是他也经常流露出消极退避的思想情绪，“入山”、“归田”、“鸥盟”、“渔樵为伴”、“猿鹤同餐”……几乎成了他的口头禅。我以为板桥思想上的消极因素，并不是做官后受到挫折才有，而是时代赋予某些士大夫、知识

分子的流行病。由于封建社会的政治风云变幻和互相吞蚀倾轧的人与人之间关系,不但上层统治者会有祸福无常、惶惶不可终日的感觉,就是广大安分守己的善良百姓也会有这种感觉。更何况康、雍、乾三朝政治派系斗争十分激烈,许多人从各自角度看到官场的险恶,更使这种感觉加剧,并像瘟疫一样在社会上流布开来。板桥受到它的传染并不奇怪,只不过是后来的宦宦生涯使这种感觉更加具体化,认识到实现“立功天地,字养生民”的理想非常不易,而且弄不好还会招来祸殃,迫使他终于从政治旋涡中退了出来。这从他不同时期所创作的诗词当中,可以明显看出。我以为研究板桥这种思想的发生与发展,对正确了解板桥及其诗歌创作是会很有帮助的。

三

这里附带谈谈关于《名家讲解郑板桥诗文》的编纂经过。

本书大体分二个部分:《郑板桥集》和《郑板桥集外诗文》。

关于《郑板桥集》。其中的大部分作品,在板桥生前即已刊布于世。然郑氏生前只是陆续刊刻过自己的作品,甚至有的随作随刊,并非一次刊完。直到他死前,这些不同体裁的作品都是以单行本面目行世,并未合刻在一起。今天所见《诗钞》《词钞》《小唱》《家书》和《题画》等的合刊本,当是后人汇集整理出版的。

板桥最初刊刻自己的作品,是乾隆七年(1742年)。《刘柳村册子》云:“五十岁为范县令,乃刻拙集。是时乾隆七年也。”这年他刚到范县,所刻自然是来范之初和以前的作品。这些作品据我考察,只有《诗钞》中的一部分(从《钜鹿之战》到《僧壁题张太史画松》一百三十六题二百零六首诗)。过了一年,他又把《小唱(道情十首)》改定付梓。《后记》说:“是曲作于雍正七年,屡抹屡更,至乾隆八年乃付诸梓。刻者司徒文膏也。”从刊刻的字体和版面设计的迥然不同看出,《诗钞》和《小唱》原各以单行本问世。过了数年,大约乾隆十四年或稍前,板桥又把在范县和在潍县所作的一百一十五首诗歌(从《音布》到《赠陈

际青》)付诸剞劂(jūjué)。在版头分别刻有“范县作”和“潍县刻”字样,作为标记。板桥前后两次刻他的《诗钞》都留有序言,即今所见《前刻诗序》与《后刻诗序》。但是,今天所见合刻本,在“潍县刻”部分之后,又续有二十七首辞官后作(如《和卢雅雨虹桥修禊》八首,即作于辞官后的第五年)。故可认为板桥生前或许有过第三次刊刻《诗钞》之举。《序》中缀于《后刻诗序》之后的“板桥诗刻止于此矣”数语,当为三次刊刻时所加。关于板桥其他作品,如《词钞》、《家书》,大概在潍县时即已刻就。五十七岁(乾隆十四年)在潍县所作《板桥自叙》说道:“所刻《诗钞》、《词钞》、《道情十首》、《与舍弟书十六通》,行于世。”此时板桥诸作除《题画》外,已大体贻备。

关于《郑板桥集》中的《题画》部分,今人卞孝萱先生有专文论其非经板桥手订,乃板桥友人靳秋田所辑者^①。甚是。这里我想再补充一条铁证。李斗《扬州画舫录》载:“郑燮……著有板桥诗、词钞及家书、小唱。”而未言及《题画》。考李斗乾隆时人,其所著书,据《自序》云:“又尝以目之所见,耳之所闻,……自甲申至乙卯凡三十年,所集既多,删而成帙。”甲申是乾隆二十九年,正是板桥逝世的前一年。从这年起李就开始搜集资料,他尚且未见有《题画》问世,可见其非为板桥手订。

关于郑板桥集外诗文的搜集与整理工作,学界已有人进行。前者,较早的如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1961年版《郑板桥集》,据黄倬成先生统计,补遗部分增文十二篇、书札四则、诗十题、题画一百一十一条;1979年新一版,又增加文四篇,书札七则,诗二首,题画二十五条(见《郑板桥小传》附录二)。郑板桥集外诗文小具规模。1985年,齐鲁出版社出版了卞孝萱等先生的《郑板桥全集》,板桥遗诗遗文部分被大大扩充。此外,郑炳纯《郑板桥外集》(1987年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任祖鏞《郑板桥对联》(1990年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周积寅、王凤珠

^① 见《社会科学战线》1983年第3期。

《郑板桥年谱》(1991年山东美术出版社出版)、黄倣成《郑板桥小传》(1993年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等著作中,都有一些诗文为齐鲁本所无。

本书在注释过程中,除第一部分《郑板桥集》据拙著《郑板桥集详注》加以修订之外,第二部分集外作品的注释则基本属于新起炉灶。至于第二部分诗文除本书编注者平素积累外,又参考了上述一些书籍。这些书籍,都是经过了编著者的长期呕心沥血的辛勤劳动,成绩和贡献是主要的,本书作者在这里谨表示钦佩和诚挚的谢意。但这些书籍也存在一些诸如漏选和标点等方面的疏误。对此,凡本书作者能够发现的,都适当作了必要的补正。

由于本书的宗旨主要在于供研究和欣赏阅读之用,所以在编选时对少数缺乏完整艺术形象或意义不大的题画文字、印跋、横额等作了必要的删除。另外,对某些作品,如板桥集外家书四十六封,是否板桥所作,目前学术界还有较大争议,本书也暂不收入。因板桥墨迹赝品甚多,就是本集所收入的集外诗文,是否全是板桥所作,除那些出处证据确凿的之外,仍需读者在研究、阅读时加以仔细地鉴别。

就整体而言,郑板桥的研究工作还不能说已臻比较成熟和圆满的阶段。本书的编选与出版,除了供广大读者欣赏阅读的需求,也是为了达到这一境地提供一点方便。

最后,在本书出版过程中,出版社张中良等同志付出了很大精力,认真审读,提出意见,并发现与改正了一些错字,使本书更臻完善。借此,著者表示由衷的感谢。

编著者

2008年12月1日于吉林大学